

#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

---

##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 关于组织申报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 和重点项目的紧急通知

各区县(自治县)、两江新区、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、万盛经开区商务主管部门:

近日,商务部等5部门办公厅印发《关于组织申报2023—2024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的通知》(商办服贸函〔2023〕293号)(见附件1),启动2023—2024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申报工作。因时间紧、任务重,请各单位高度重视,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抓紧申报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:

**一、申报标准和范围:**重点企业申报类别和标准参照《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指导目录》(商务部等10部门公告2012年第3号)(附件2)。重点项目的申报范围包括文化出口公共服务平台,文化产业境外投资和合作项目,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并实现出口的文化项目,承载中华文化精髓、体现中国风格、反映时代风貌的数字文化出口项目,其他具有代表性的文化出口项目。

二、网上申报网址为：<http://whmy.mofcom.gov.cn>（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文化贸易信息管理应用），请各申报企业从系统中下载《文化贸易操作指引》，按照操作指引和系统提示开展申报工作。

三、网上申报及纸质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5月10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请申报单位根据要求由相关主管部门审核盖章后，按时提交申报资料到市商务委服务贸易处2029室（地址：南岸区南滨路162号2栋能源大厦）。联系人：戴培霞；联系电话：62662563、18983156051。

- 附件：1. 商务部等5部门办公厅关于组织申报2023—2024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的通知（商办服贸函〔2023〕293号）
2. 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指导目录

